**服务需求**

**一、项目概况**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拟在安庆市市区公交站台宣传栏中发布用于健康教育宣传公益性广告。
**二、服务要求**

1.广告位置：安庆市市区公交站台宣传栏中。

2.广告面积、数量：满铺宣传栏面积（3.5m\*1.5m/块），7块。

3.广告位覆盖范围：市区所有成熟宣栏中。

4.广告内容：成交供应商要按照采购人要求及提供的内容进行广告制作及发布。在本项目广告位租赁期间，根据采购人需求，成交供应商应免费提供一次广告更新制作及发布。

5.定时检查：成交供应商要每15天检查一次广告版面，如出现破损、广告版面字迹不清，图像模糊要免费及时更换版面；采购人会不定时抽查广告点位，发现问题时成交供应商应在0.5小时内电话响应，1小时内到达现场，1天内修复更换完毕；否则，给予2000元/次的处罚。如发现供应商弄虚作假，在未告知采购人的情况下，擅自取消或更换广告点位的，视为违约，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的责任。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一年，自合同签订后，按采购人需求10日历天内需完成广告制作、安装及验收。服务周期采取“1+1+1”模式，一年一签方式。一年合同期满，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验收，服务质量优，广告投放效果好，经采购人会议研究同意后，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续签合同期限不超过两年。如考核不合格或因政府政策及不可抗拒因素，采购人可拒绝签订续签合同。

**四、报价要求**

本项目按总价报价，其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广告制作设计、后期维护中的人工、物耗、工具、设备、交通、食宿、培训、保险、税金、维修更换等可能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一旦成交，其成交价不作任何调整。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支合同金额的70%，剩余30%服务期满后一次性支付。